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旗下公募基金投资关联方发行证券的 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相关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有关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华夏中证500指数智选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华夏中证500指数智选增强”,基金主代码:013233,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4年5月10日对所持有的本基金托管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关联方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股票(股票简称:深圳燃气,股票代码:601139)进行了卖出,交易方式为二级市场竞价交易,交易价格公允。现将本基金参与上述关联交易的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证券名称	交易数量 (股)	交易金额 (元)
华夏中证500指数智选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深圳燃气	311,400	2,389,901.00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四日